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苏州市-相城区
二〇二四年八月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6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8
1、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声电子”或“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制定本会议须知，内容如下：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需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合伙企业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 2 次。

七、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九、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两名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代表和一名见证律师参加计票、监票，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由主持人公布表决结果。

十一、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于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4年7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8 月 7 日 14 点 30 分

(二) 召开地点：苏州市相城区元和科技园中创路 333 号

公司三楼北 C105-U 型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周建明

(五) 会议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时间：自 2024 年 8 月 7 日至 2024 年 8 月 7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2024 年 8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

(三) 介绍到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列席会议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其他人员；

- (四)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五) 推选会议计票人、监票人;
- (六) 审议以下议案:
 - (1)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七) 现场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发言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提问;
- (八) 现场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九) 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结果;
- (十) 复会, 主持人宣读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 (十一)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二) 见证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三)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记录等相关文件;
- (十四)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 1

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因独立董事张宝娟女士辞任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人数。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丁春荣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履职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未发现《公司法》规定不能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亦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在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丁春荣先生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7 日

丁春荣简历：

丁春荣，男，1967年4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职称，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至1994年9月历任苏州合金材料厂成本会计、主办会计、财务科长；1994年10月至1998年12月历任苏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新区办事处主任；1999年1月至2000年12月任苏州天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兼审计部经理；2001年1月至2013年12月历任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2014年1月至今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副主任会计师。

截至目前，丁春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